

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
2025 年度单位决算

2026 年 8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单位决算构成

第二部分 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5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一部分 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根据六编(2019)60号文件规定，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主要职责为：参与拟定全市建筑节能、绿色建筑、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并贯彻落实；负责全市建筑节能、绿色建筑和建筑产业现代化及墙体材料革新、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推广应用并依法实施督查检查；负责全市建筑节能、绿色建筑、建筑产业现代化等重大项目的实施及推广；组织新技术、新产品推广认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产品质量监管；开展宣传培训、行业统计和技术交流工作；指导全市混凝土搅拌站扬尘治理工作；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决算构成

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 2025 年度单位决算仅包括单位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 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3.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7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25.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	255.6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7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9	
	16		十六、金融支出	5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1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	12.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4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8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9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6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3.79	本年支出合计	61	293.7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6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3	
	30			64	
总计	31	293.79	总计	65	293.7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2	25.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42	25.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5	16.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7	8.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5.66	255.6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5.66	255.6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55.66	255.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1	12.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71	12.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71	12.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3.79	255.73	38.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2	25.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42	25.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5	16.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7	8.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5.66	217.60	38.0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5.66	217.60	38.0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55.66	217.60	38.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1	12.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71	12.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71	12.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3.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25.42	25.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255.66	255.6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2.71	12.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293.79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本年支出合计	56	293.79	293.7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总计	29	293.79	总计	58	293.79	293.7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93.79	255.73	38.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2	25.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42	25.4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5	16.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7	8.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5.66	217.60	38.0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5.66	217.60	38.0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55.66	217.60	38.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1	12.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71	12.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5.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50.58	30201	办公费	3.2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63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59.22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4.68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9.81	30205	水费	0.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06	30206	电费	2.5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53	30207	邮电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4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8	30211	差旅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10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1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25.8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0.17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61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98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41.94	公用经费合计					13.7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总计 293.79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293.79 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4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3.52 万元，增长 4.8%，主要原因是增加招考录用人员，增加相关经费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293.7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3.79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293.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5.73 万元，占 87%；项目支出 38.06 万元，占 1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93.79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293.79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4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3.52 万元，增长 4.8%，主要原因是增加招考录用人员，增加相关经费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3.79 万元，占本年

支出的 100%。与 2024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52 万元，增长 4.8%。主要原因是增加招考录用人员，增加相关经费开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3.7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5.42 万元，占 8.7%；住房保障（类）支出 12.71 万元，占 4.3%；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255.66 万元，占 8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7.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3.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增加相关经费开支。其中：基本支出 255.73 万元，占 87%；项目支出 38.06 万元，占 13%。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19.53 万元，支出决算

为 255.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增加相关经费开支。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2.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5.7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41.9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3.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为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部门决算机关运行经费的口径，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 0。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 2025 年度纳入单位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1 个项目，涉及资金 31.06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我单位 2025 年度项目执行率达 88.74%，评价结果显示得分 93.87 分，整体绩效表现良好，基本完成年度

预期绩效目标。

组织对 2025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单位本年度整体资金使用规范，维修费、办公费、会议费、劳务费等大部分成本支出均控制在预算范围内，仅差旅费小幅超预算。整体支出配置合理、使用合规，有效保障了建筑产业监管、绿色建筑推广、行业督查等各项工作有序开展，整体支出绩效水平良好。

(2)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5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建筑产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所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涉密项目除外）。

建筑产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87 分。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数为 31.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74%。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方面，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新建及竣工占比均超额完成目标，预拌砂浆、新型墙体材料产量达标；新建建筑项目全部符合绿色建筑、装配式建造技术标准；行业督查、问题整改、资金拨付等工作落实到位，各项常规工作产出达标。二是效果方面，有效推动装配式建筑、光伏建筑一体化应用，提升了区域建筑节能水平；扬尘治理成效显著，生态环境持续优化；稳定本地建筑行业发展态势，群众建筑节能获得感、企业服务满意度均达到预期标准。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绩效指标未达标，部分绿

色建材企业认证申报、检测相关指标未完成。主要原因是部分企业政策认知不足、申报积极性偏低，且部分工作存在跨部门职能交叉、权责划分不清晰问题，工作推进衔接不足；二是绩效管理管控不到位，针对企业自主参与、跨部门协作类指标，缺乏事前预判和常态化动态跟踪机制，过程监管力度不足，导致部分指标推进滞后、未达预期。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狠抓指标落地达标，常态化开展绿色建材认证政策宣讲和企业帮扶，调动企业申报主动性；主动对接相关部门，厘清工作权责边界，畅通跨部门工作衔接机制，保障各项指标有序推进；二是强化全过程绩效管理，建立绩效指标常态化跟踪、复盘机制，重点紧盯薄弱指标、跨部门协作及企业自主参与类指标，做实事前谋划、事中管控、事后整改，全面提升项目绩效管理效能。

建筑产业工作经费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运转维护费—建筑产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058-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058007-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			
项目期限			4 年	其中：建设期限			运营期限		
资金投向领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00	35.00	31.06	10	88.74 %	8.87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35.00	35.00	31.06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 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全面实施绿色建筑标准，推动装配式建筑发展和光伏建筑一体化应用，对各类示范项目的建设督导，引导建材企业绿色发展，开展建筑节能、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新型墙体材料、混凝土搅拌站安全生产及扬尘防治等专项检查并进行宣传与业务培训，严肃查处违反标准的行为，实现社会认知度的提高，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达到被服务企业满意度百分之九十以上的效果。					全市绿色建筑开竣工占比实现“双百”目标，新开工星级绿色建筑面积约175.85 万平方米，占新建民用建筑比例为 85.63%。全市新增工业厂房、公共建筑太阳能光伏应用建筑 362 栋，占新建工业厂房、公共建筑比例达到 75.89%；新增建筑光伏装机容量 336.27 兆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5 0 分)	数量指标	绿色建筑新开工比例		=100%	100	2	2	
			绿色建筑竣工占新建民用建筑面 积比例		=100%	100	2	2	
			装配式建筑开工占新建建筑面 积比例		≥45%	59.63	2	2	装配式建筑中 工业建筑占主 要部分，钢结 构厂房居多， 出现实际完成 值偏高。

			装配式建筑竣工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	$\geq 27\%$	60.3	2	2	装配式建筑中工业建筑占主要部分，钢结构厂房居多，出现实际完成值偏高。
			全市预拌砂浆产量	≥ 120 吨	131.3	2	2	
			全市新型墙体材料产量	≥ 13.5 亿块标砖	9.48	2	1	房地产市场下行，销量下滑，往年库存较多
			开展日常督查检查次数	≥ 4 次	4	2	2	
			推广指导建材企业申报绿色建材产品认证家数	≥ 2 家	1	2	1	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和新墙材企业对绿色建材认证需求意愿不强。
			退役安置士兵人数	$= 2$ 人	3	2	1	今年调入 1 名退役军人
		质量指标	新开工项目符合绿色建筑标准要求	$= 100\%$	100	2	2	
			严格执行绿色建筑建设工程验收标准，无严重质量问题	$= 100\%$	100	2	2	
			新开工装配式项目采用装配式建造技术设计	$= 100\%$	100	2	2	
			严格执行装配式建筑建设工程验收标准，无严重质量问题	$= 100\%$	100	2	2	
			全市预拌砂浆质量合格率	$\geq 85\%$	0	1	0	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开展此项工作
			新墙材产品质量合格率	$\geq 85\%$	100	1	1	
			开展检测发现问题整改率	$= 100\%$	100	1	1	
			申报绿色建材产品认证符合标准	$= 100\%$	100	1	1	
			资金拨付的准确率	$= 100\%$	100	1	1	
		时效指标	对建材企业开展督查检查频次	≥ 1 季度 1 次	1	1	1	
			投诉处理时间	≤ 5 天	5	1	1	
			第三方机构对预拌砂浆检测时长	≤ 30 天	0	1	0	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开展此项工作

	成本指标	维修费	≤1 万元	0.98	2	2	
		办公费	≤4.82 万元	3.52	2	2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5 万元	1	2	2	
		会议费	≤3 万元	1.74	2	2	
		差旅费	≤4 万元	4.7	2	2	
		劳务费	≤9.8 万元	3.5	2	2	
		委托业务费	≤4 万元	3.5	2	2	
		其他支出	≤5.88 万元	1.01	2	2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稳步推动装配式建筑发展和光伏建筑一体化应用	≥90%	90	5	5
			增强人民对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95%	95	5	5
		生态效益	提高搅拌站扬尘治理效率，保障周边空气质量	≥90%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	保障新建建筑企业稳定持续发展	≥95%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服务企业满意度	≥90%	92	10	10
总分					100	93.87	

所有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2025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5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